羅馬書12章3-8節

​​3 我憑著所賜我的恩對你們各人說：不要看自己過於所當看的，要照著神所分給各人信心的大小，看得合乎中道。

※保羅認為，信徒在世並非獨善其身的個體，而是其他信徒互相連結，甚至是生活在一起，生死與共的生命共同體（教會）。這並不是保羅對羅馬教會特別的教導。在《林前》12章、《腓》2:1-4處，保羅都提到過類似的論點。而在這以信耶穌督為共通點的群體之中，保羅以為其中的成員，並不存在著世界上其他群體中，所謂的大小強弱的區分。不只是在外在的條件上沒有類似的分門別類，連內在的信心，也沒有強弱高低的區分或級別。因為信徒的信心都是神所賜的；所以各人只能以神所賜的信心面對所處的境遇。每個人對自己的信心負責，不用羨慕別人，只要誠實地看待自己與神的關係（信心），不用模仿或效法所謂的楷模（也不要看自己過於所當看的）；因為神既然把不同的信心分賜給祂所揀選的人，自然有祂的目的。對領受信心恩賜的人，照所領受的信心行事才合理（合乎中道）。

4 正如我們一個身子上有好些肢體，肢體也不都是一樣的用處；5 我們這許多人在基督裡成為一身，互相聯絡做肢體，也是如此。

※保羅以人的身體來比喻信徒所組成的群體（參《林前》12:12-27），解釋當信徒們之間以大小、高低、強弱…等人以為分類的標準看待彼此的信心是無意義的，這就像把一個人的身體上的肢體、器官分好壞，作區別，基本上不但無法改變身體的現況，還讓自己產生自卑或自大的心理，陷入更大的困境。肢體間如能互相欣賞，肯定其他肢體的功用，互相幫補彼此的缺陷（乏），身體的運作豈不是更加順暢有效嗎？

6 按我們所得的恩賜，各有不同。或說預言，就當照著信心的程度說預言；7 或做執事，就當專一執事；或做教導的，就當專一教導；8 或做勸化的，就當專一勸化；施捨的，就當誠實；治理的，就當殷勤；憐憫人的，就當甘心。

※恩賜，原意是賞賜或禮物，在此指神特別的屬靈賞賜。保羅認為神把不同的恩賜給不同的人，必然有其目的，而且都是以信心為基礎。

預言：讓人明白神的心意，能面對解決現在問題，恢復與神的關係，回到神預定的道路。

執事︰服事，就是從事與人有益，並讓神得榮耀稱讚的行動。主要是在教會裡面。

教導：把正確的知識告訴人，勸導、訓練他們能夠遵守。主要是與神有關的。

勸化：鼓勵、安慰，目的是要讓人改變目前的心理狀態，回到正確的軌道。

專一：持續不斷，維持在同一軌道（標準）上。

施捨：分給、授予，給有缺乏的人，不一定是物質（1:11）。誠實也可譯為慷慨的。

治理：襄助、關切、指導，也是針對有需要的狀況—由原本陷入紛亂的恢復條理。殷勤：專一、認真、熱情。

憐憫人：發慈悲，幫助人的時候要甘心樂意（甘心）。

※延續12:1-2把身體獻上當作活祭，心意要更新變化，保羅要求信徒要實踐以上兩點，而實踐的場合就是在信徒的群體，基督的身體—教會之中。不要高抬自己，不要貶抑他人，各人要照神所賜信心，所得的恩賜，開始在一個新的群體裡，從付出中明白神選召我們的目的，經歷神恩賜的榮耀與豐盛。